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3-041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202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天辰齐翔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辰齐翔”）、淄博新齐翔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齐翔设备”）、淄博齐翔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翔资产”）、Wechem international GMBH、Graphite Management Pte Ltd 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 230,254.00 万元，交易类型包括向关联人销售产品、蒸汽、提供房屋租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房屋租赁及采购关联人的产品等。2022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09,764.24 万元。

天辰齐翔、新齐翔设备、齐翔资产为公司关联方，Wechem international GMBH、Graphite Management Pte Ltd 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Granite Capital SA 关联方。且上述交易事项均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相关，故上述交易事项为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已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如下的审议程序：

1、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2、关联董事车成聚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不含税)	上年发生金额(不含税)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接受服务	淄博新齐翔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市场定价	240.00	46.82	186.65
	淄博齐翔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199.00	0.00	189.00
	天辰齐翔新材料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定价	15,000.00	3,241.71	6,078.13
	淄博新齐翔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检修、设备安装服务	市场定价	39,000.00	10,489.72	42,978.82
	Wechem international GMBH	委托销售	市场定价	38,000.00	0.00	10,558.33
		委托采购		6,500.00	0.00	382.30
	Graphite Management Pte Ltd	管理费用	市场定价	12,00.00	0.00	0.00
小计				100,139.00		60,373.2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出租、委托服务	淄博新齐翔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35.00	0.00	8.03
	天辰齐翔新材料有限公司	原料、蒸汽	市场定价	130,000.00	27,649.23	49,382.98
	Graphite Management Pte Ltd	管理费用	市场定价	80.00	0.00	0.00
	小计				130,115.00	13,778.25
总计				230,254.00	41,427.48	109,764.24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接受服务	淄博新齐翔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186.65	240.00	-22.23	2022年4月29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0
	淄博齐翔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89.00	199.00	-5.03	
	天辰齐翔新材料有限公司	原料	6,078.13	19,500.00	-68.83	
	博新齐翔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检修、设备安装服务	42,978.82	43,000.00	-0.049	
	Wechem international GMBH	委托销售	10,558.33	38,000.00	-72.21	
		委托采购	382.30	6,500.00	-94.12	
	小计		60,373.23	108,639.00	-44.4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出租、委托服务	淄博新齐翔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8.03	35.00	-77.06	
	天辰齐翔新材料有限公司	原料、蒸汽	49,382.98	94,700.00	-47.85	
	小计		49,391.01	94,815.00	-47.9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淄博齐翔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淄博齐翔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903.98 万元

成立日期：2015 年 9 月 28 日

住所：淄博市临淄区金山镇新化路 38 号

法定代表人：孙武芝

经营范围：对母公司授权的资产管理经营，对外投资管理；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技术转让、咨询、服务；代收水、电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淄博齐翔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18,296.83

万元，净资产 1,810.95 万元，净利润-93.03 万元。

2、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董事车成聚先生为齐翔资产的主要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齐翔资产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淄博齐翔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从齐翔资产的经营资质和财务指标分析，关联方具备履约能力。

（二）淄博新齐翔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淄博新齐翔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淄博市临淄区新化路 251 号

法定代表人：樊高锋

注册资本：1080 万元

经营范围：在建筑资质证书许可的范围内从事二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及配套土建；设备管线清洗；购销有色金属（不含金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建筑及装饰材料、保温保冷材料、粉煤灰、汽车配件、电气仪表、油漆涂料、橡胶和落地胶及制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玻璃及制品、机电设备、备品备件、五金工具、密封件、垫片机械配件、矿泉水；废铁及工程建设物资设备采购供应；物业管理、代收水、电费；房屋及活动板房租赁、汽车租赁、机电仪设备检修；销售维修阀门、旧桶、工具柜、铁包装箱及办公设备；废旧物资回收；环境绿化、保洁；货物装卸、仓储、包装。主食、热菜、凉菜，卷烟、雪茄烟零售（限分公司使用）；招待所（限分公司使用）*（以上范围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淄博新齐翔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 22,640.76 万元，净资产 3,507.29 万元，净利润 1,887.86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新齐翔设备是公司关联法人齐翔资产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新齐翔设备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淄博新齐翔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从新齐翔设备经营资质和财务指标分析，关联方具备履约能力。

(三) Wechem international GMBH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Wechem international GMBH

注册资本: 5 万欧元

注册地: 德国

公司股东: Mr Uwe Marburger 持股 25%

Mr Volker Windhoevel 持股 25%

Granite Capital SA 持股 50%

经营范围: 分销化工原材料到油漆、清漆、合成树脂、粘合剂、纺织、水处理以及化工行业, 即批发和零售, 以及咨询和建议等所有相关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Wechem international GMBH 由上市公司全资孙公司 Granite Capital SA 持股 50%, 同时 Granite Capital SA 的高管在 Wechem international GMBH 任职董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以及结合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Wechem international GMBH 为公司关联方,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 履约能力分析

Wechem international GMBH 经营状况良好, 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 Graphite Management Pte Ltd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Graphite Management Pte. Ltd.

注册资本: 10 万新元

注册地: 新加坡

公司股东: Mr Van Baal Roger Francis 50%

Ms Fyffe Georgina Campbell 50%

经营范围: 管理顾问服务以及其他控股公司等所有相关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Graphite Management Pte Ltd 是由上市公司全资孙公司 Granite Capital SA 的高管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以及结合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Graphite Management Pte Ltd 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 履约能力分析

Graphite Management Pte Ltd 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五）天辰齐翔新材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辰齐翔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7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9 年 7 月 12 日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南沅路 777 号

法定代表人：张晓峰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膜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辰齐翔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 695,145.07 万元，净资产 166,082.64 万元，净利润-19,498.82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天辰齐翔由公司参股 10%，且公司高管担任天辰齐翔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天辰齐翔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天辰齐翔新材料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天辰齐翔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 公司预计向天辰齐翔新材料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及蒸汽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30,000 万元，公司向天辰齐翔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产品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5,000 万元，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定价公允，程序公开透明。

(2) 公司全资孙公司 Granite Capital S. A. 与 Wechem international GMBH 预计发生委托销售商品金额 38,000 万元，预计发生委托采购商品金额 6,500 万元，委托销售和委托采购商品的价格双方均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3) 公司全资孙公司 Granite Capital S. A. 与 Graphite Management Pte Ltd 预计发生委托管理费用 80 万元，预计发生受托管理费用 1,200 万元，委托管理和受托管理的价格双方均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4) 公司租赁淄博齐翔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土地及房屋作为生产场所，经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并签署租赁协议，预计 2023 年度支付租赁费用 199 万元人民币。

(5) 淄博新齐翔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租赁公司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经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并签署租赁协议，预计 2023 年度支付租赁费用 35 万元人民币。

(6) 淄博新齐翔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长期为公司提供设备安装、检修服务，经验较为丰富。并且具备三级石油化工设备管道安装工程资质，专业化程度高。鉴于新项目建设进度、人员专业化程度等因素，选择该公司为公司提供新建扩建项目的设备安装及日常检维修服务，预计金额 39,000 万元。服务定价统一参照《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等规定确定。

与关联方的全部交易均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取市场定价，按照当地的市场公允价格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上述关联交易在市场定价的基础上，可以充分利用交易双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通过专业化协作，可以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

2、公司与各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地确定，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在市场化原则下，自愿、公平的进行，双方互惠互利，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交易价格的确定综合考虑了各种必要因素, 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也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因此, 我们同意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预计的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 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 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定价公允合理, 遵循了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 《关于批准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中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日常关联交易范畴。有关交易执行市场公允价格, 定价合理、公允, 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 通过专业化协作, 可以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 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有关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 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1.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